

关于做好 2023-2024（1）期中教学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期中教学质量检查是我校教学质量监控的重要环节，也是一项重要的常规性工作。根据本学期教学工作安排，第 8 至 10 周为期中教学质量检查阶段。现将本次期中教学质量检查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形式：

主要为各二级学院自查，教学科研处检查督促，领导听课。

二、检查内容：

二级学院自查：专职教师间互相听课、二级学院领导听课；了解教师对学生学习情况的评价，学生对教师教学、学校教学管理工作、开展课程思政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。对上述各项内容的检查时间由二级学院安排、落实。

校领导听课时间在第 9 周，由教学科研处统一安排。

教学科研处检查：检查教师的教案、课堂教学、课程思政开展情况，并汇总总体情况上报学校。

老师评学、二级学院领导和教师间相互听课，都在钉钉教务管理模块中“任课教师评学调查表”“在线教学听课记录表”提交完成。学生对教师教学评价，教务处将委托各班级辅导员于第 9 周在各班级微信群中发布链接，由学生用电脑或手机完成。

期中教学检查计划安排表

周次	内容
第 7 周	教学科研处发出期中教学质量检查通知

第 8 周	各二级学院制订期中教学质量检查计划，布置检查安排，并把期中教学质量检查计划报教学科研处；各二级学院开展自查。
第 8-9 周	各二级学院关心教师教学进度情况，了解教学开展情况，开展听课活动；撰写期中教学质量检查小结并上交教务处。
第 10 周	教学科研处汇总总体情况上报学校

三、其他工作：

1.做好 22 级、23 级期中测验安排工作，对期中测验情况进行分析，发现问题，及时纠正；

2.检查授课计划执行情况：教师备课、课堂授课、辅导答疑、作业布置及批改、教师教学态度、教学效果等，特别是了解课程思政、语言文字规范和实践教学情况；

3.了解本学院学生的学习态度、学习方法、课堂纪律、课堂出勤率、作业完成情况；

4.结合教师互相听课、期中测验情况，组织教师开展教学法、板书、教学用语规范等方面的交流和研讨；

5.做好本学期开学以来教学资料的保管工作。

期中教学质量检查是我校全面掌握教师教学、教学运行情况的工作，希望通过此次检查活动总结分析问题，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。

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

教学科研处

2023 年 10 月 25 日